

第 1 日

血濃於水的情誼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一 1-5

奉神旨意，按照基督耶穌裏所應許的生命，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，寫信給我親愛的兒子提摩太。願恩惠、憐憫、平安從父神和我們的主基督耶穌歸給你！我感謝神，就是我接續祖先用純潔的良心所事奉的神，在祈禱中晝夜不停地想念你。我一想起你的眼淚，就急切想見你，好讓我滿心快樂。我記得你無偽的信心，這信心先存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妮基的心裏，我深信也存在你的心裏。

使徒行傳末段記載保羅入獄，在羅馬等候審訊，我根據「南加拉太理論」，認為保羅這第一次坐牢在 56-62 AD。學者一般相信保羅最後被釋放，再次到各地宣教，幾年後保羅在亞細亞第二次被捕，再次被押解到羅馬，在牢獄中等待最終的審判。面對羅馬皇帝尼祿對基督徒史無前例的大逼害，釋放的機會渺茫，保羅知道自己離殉道的日子不遠，所以他寫了這封提摩太後書，託人送到一千多公里以外的以弗所，交給在當地牧會的提摩太。提摩太是保羅的首席門生，過去十五年事奉中最忠誠的伙伴，在主裏最親愛的兒子。保羅殉道前，別無所求，唯一的心願就是可以見到提摩太最後一面。提摩太後書的目的是吩咐提摩太盡快趕到羅馬，完成保羅人生最後的心願。當然信中亦充滿了保羅對提摩太臨終的囑咐，提醒他在大逼迫前，堅持對基督和對保羅的忠貞，也要在以弗所的異端衝擊下，堅守純正的真理。

這封信的第一句（一 1-2 節），保羅宣稱自己被呼召作使徒，是奉神旨意，更是按照基督耶穌裏「所應許的生命」。這生命既是我們將來要得著的永生，亦是現今我們已經享有的豐盛生命。殉道在即，難怪保羅一開始就提到在基督裏所應許的生命。

註明寫信人及收信人後，保羅按照書信的慣例，在 3-5 節為提摩太感謝上帝。希臘文中 3-5 節才構成一句完整的句子，第 3 節是保羅感恩的禱告，第 5 節是他為提摩太感恩的原因。第 4 節其實打斷了這句子的一氣呵成，是離題的一個註腳，一段有感而發的題外話。他寫到在自己禱告中紀念提摩太，突然想起上次與提摩太道別時，提摩太忍不住流下男兒淚！這可能是提前一 3 那一次分離：保羅要去馬其頓，卻把提摩太留在以弗所牧會，確保信徒不要聽從異端的教導。想到提摩太當時依依不捨之情，保羅就強烈地渴望想見到他。和合本譯作「急切想見」，其實原文是表達了渴望的強烈，並非見面的急切。他強烈渴望見到提摩太，只要可以見到他，就會「滿心快樂」，直譯就是他會「被喜樂所充滿」。

思想：

短短一節，卻如詩如畫，讓我們立體地感受到保羅與提摩太之間的感情：從前分離時的眼淚，現在強烈渴望相見，將來被喜樂所充滿。這種血濃於水的情感，是保羅孤獨地坐牢、等待死亡時的內心世界。鐵漢柔情，卻不是男女之情，而是父子之情。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弟兄姊妹間是一個生死盟約，休戚與共，原來就應該有血濃於水的情誼。

你在教會有沒有這樣的弟兄？這樣的姊妹？為什麼沒有呢？是你不夠投入？還是你太保護自己，不願意放開懷抱，與其他人坦誠相交？

第2日

屬靈道統的傳承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一 3,5

我感謝神，就是我接續祖先用純潔的良心所事奉的神，在祈禱中晝夜不停地想念你.....我記得你無偽的信心，這信心先存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妮基的心裏，我深信也存在你的心裏。

希臘文中 3-5 節是完整的句子，第 3 節是保羅感恩的禱告，第 5 節是他為提摩太感恩的原因。全句是「我不住為你感謝神...因為我記得你無偽的信心」。保羅作法利賽人時，已經習慣每天幾次定時禱告，歸信基督後保留了這個習慣，第 3 節是指他每日幾次祈禱時，每次都會記念提摩太。祈禱中「晝夜不停」地想念你，原文是「夜與日」都想念，這是反映猶太人的每一日，是由日落開始計算的。第 5 節「我記得」更正確的翻譯是「被提醒」，可能是保羅剛收到關於提摩太的消息，亦可能只是他突然記起提摩太的一些往事。

第 3 及第 5 節彼此呼應，強調信徒要忠於自己屬靈道統的傳承。第 5 節保羅說提摩太有「無偽」的信心，說他是真誠的，沒有作假，並非虛偽的人。第 3 節保羅說自己是出於「純潔的良心」，也強調真誠坦蕩，凡事問心無愧。這兩個相呼應的描述，正正與提前四 2 對異端的狠批形成強烈對比：「這是出於撒謊者的假冒；這些人的良心如同被熱鐵烙了一般。」保羅和提摩太忠誠的對象是什麼呢？他們是忠於自己的屬靈道統。

保羅強調他學效祖先的榜樣，努力事奉神。保羅一生被猶太人多次誣陷和迫害，吃盡苦頭，如今走到人生的盡頭，居然仍舊堅持：自己宣揚的福音其實是真正傳承舊約猶太教的偉大道統的，所以他可以面對列祖列宗，問心無愧。提摩太的屬靈道統，是傳承自他的母親和外祖母。她們原先信奉猶太教，所以從小教導提摩太學習舊約聖經（提後三 15），後來她們歸信基督，徒十六 1 稱呼他母親作「信主的猶太婦人」。第 5 節是聖經唯一提到他外祖母的地方，也是唯一提到他母親名字的地方。保羅在信中談到這兩個名字，一方面是個人化的表達，另一方面是要提摩太清楚記得自己的屬靈道統的傳承，由亞伯拉罕、摩西及眾先知，一直傳承到使徒保羅、羅以及友妮基，然後再傳承到提摩太。

今天我們極重視創新，但我們講創新的時候，也要重視傳承偉大的屬靈道統。今年我開始在建道神學院全職事奉，在年終散學禮時唱的一首聖詩，我突然注意到是劉福群牧師翻譯，滕近輝牧師修訂的，當日心情激動，忍不住熱淚盈眶。兩位從前都是建道的院長，滕牧師多年來也在宣道會北角堂（北宣）當主任牧師，聽聞當年北宣第一次購堂，弟兄姊妹都是難民，幸得劉福群牧師傾囊相助。我自初中起在北宣成長，聚會多年後，被差派去建立宣道會宣基堂，在宣基堂努力做青少年的門徒訓練，鼓勵了十多位大學畢業生獻身作傳道及宣教，其中八位就在建道全時間讀神學。由劉福群、滕近輝兩位先賢，傳承到筆者，再傳承到多位青年牧者。傳承什麼呢？當然就是建道「開荒、吃苦、火熱」服侍主、服侍教會的心志！

思想：

你是否感受到自己並非一個獨立個體，而是一個屬靈道統的傳承？回想過去你的牧者、導師的美好榜樣和勞苦，嘗試從當中尋找上帝在你生命中的恩典。

第3日

突破限制，重燃心中的那團火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一 6-7

為這緣故，我提醒你要把神藉着我接手所給你的恩賜再如火挑旺起來。因為神賜給我們的不是膽怯的心，而是剛強、仁愛、自制的心。

第7節新譯本是「因為神所賜給我們的，不是膽怯的靈，而是有能力、仁愛、自律的靈。」這個「靈」，有聖經學者根據上下文認為是指聖靈。但大部分學者認為「靈」在本句最自然的解讀，是指人的靈，即我們的性情或心態，所以和合本用「心」來取代「靈」，也無不可。和合本把「能力的靈」譯作「剛強的心」，卻是一個意譯，似乎認為保羅提到「能力」，是鼓勵提摩太不要膽怯，要有「剛強的心」。

過去教會傳統，一般認為提摩太是一個比較懦弱和內向的青年人，缺乏天生的領袖魅力，所以保羅要多次鼓勵他，包括在第7節鼓勵他不要膽怯。保羅派他去哥林多時又囑咐當地教會「你們務要使他在你們那裏不會懼怕，因為他像我一樣是作主的工作的。所以，誰也不要小看他。」(林前十六 10-11)。如果提摩太真的是一個天生比較懦弱怕事的人，我們就必須承認，他為了完成基督的大使命，願意突破自己性格的限制，多次表現出非凡的勇氣和委身。

首先，保羅第二次宣教旅程，在提摩太的家鄉路司得遇見他，並聽到他在信徒中有美好的名聲。當時提摩太十分年輕，卻毫不猶豫就接受了保羅的邀請，加入保羅的宣教團隊，離鄉別井，跨海去到希臘宣教。其次，提摩太曾經兩次代表使徒保羅，獨自分別去帖撒羅尼迦和哥林多教會，鼓勵和牧養他們。哥林多明顯是問題多多的教會，似乎提摩太也有能力「擺平」了。最後，保羅寫提摩太前後書時，提摩太是在牧養以弗所教會，目的是應付教會領導層中錯謬的教導。凡此種種，都顯示他成功突破自己懦弱的性情，為了實踐大使命，展現非凡的勇氣與毅力。

提前一 18 保羅提醒提摩太，當初曾有預言指出，提摩太有作上帝聖工的恩賜（應該包括教導和傳福音的恩賜），而提前四 14 提到「眾長老」接手公開確認這個預言，即確認提摩太有事奉恩賜。或許這有點像今天宣教士的差遣禮，保羅似乎是當時接手的長老之一，在提後一 6 提醒提摩太要回想十多年前接手這一件事，藉此鼓勵他重拾初心。第6節「再如火挑旺起來」，原文是指細微即將熄滅的火種，被重新挑旺成為熊熊烈火。

不少人信主後最初的日子，曾經熱心事奉，全情投入教會生活；但信主多年之後，反而慢慢冷淡下來，甚至覺得疲累了，不再有當初心那團火了。保羅提醒我們兩件事：（1）要願意突破自己性格的限制，才能持續經歷生命的更新；（2）要重拾初心，積極努力重新挑旺心中那團火。

思想：

你願意突破自己的限制嗎？願意重新點燃心中那團火嗎？

第 4 日

不以為恥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一 8-12

所以，不要以給我們的主作見證為恥，也不要以我這為主被囚的為恥；總要靠著神的大能，與我為福音同受苦難。神救了我們，以聖召召我們，不是按我們的行為，而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；這恩典是萬古之先在基督耶穌裏賜給我們的，但如今藉著我們的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已經表明出來；他把死廢去，藉著福音，將不朽的生命彰顯出來。我為這福音奉派作傳道，作使徒，作教師。為這緣故，我也受這些苦難。然而，我不以為恥，因為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，也深信他能保全他所交託我的，直到那日。

第一章的主題是「不以為恥」，重覆了四次：第 8 節要求提摩太不要以福音為恥，也不要以保羅為恥；第 12 節保羅說自己不以苦難為恥；第 16 節說阿尼色弗不以保羅的鐵鏈為恥。為什麼保羅在這一封「遺書」，不停重複「不以為恥」呢？因為當時很多信徒強烈感受到，信耶穌去教會是十分羞恥的事情。這也難怪，從人的角度來看，基督教的確有很多事情帶來羞恥感。首先，他們跟隨的是一個失敗的先知，被自己的同胞拒絕，門徒都只是漁民，最後耶穌被政府定為罪犯，判以最羞恥的刑罰，在眾目睽睽之下，全身裸露地掛在刑具上。其次，提摩太的父親是希臘人，希臘文化自視甚高，自覺擁有最「高級」的哲學，什麼柏拉圖、蘇格拉底、亞里士多德等等。對於希臘的哲學家來說，基督教宣傳一個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已經死了的人居然是上帝，不單單是荒謬，更是一種迷信，一種「低等」的宗教，一種愚拙（林前一 23）。最後，創辦多間教會的所謂「使徒」保羅，一生被猶太人敵視唾棄，現在被羅馬政府囚禁，眾叛親離，孤獨地等待死刑。這樣的一個基督教，表面上的確叫信徒產生強烈的羞恥感，簡直無地自容。

但保羅說這些因素都只是表面的，我們以屬靈眼光看透萬事，「知道所信的是誰」（12 節），我們不感到羞恥，因為我們知道所跟隨的主基督，「把死廢去，藉著福音，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」（一 10）。「不能壞的生命」原文是「生命」和「不朽」兩件事，「彰顯出來」意思是從隱藏中帶到眾人的目光之下。我們信主的人，不再在死亡的陰影底下，因為將來我們必定復活，在永恆中與主同在；但今天基督已經把這個豐盛的生命，連同希臘人最重視的不朽和不滅的特質，清清楚楚顯明在世人的眼前！所以今天我們在世人面前，絕不感到羞恥！

保羅還提醒我們，我們可以「不以為恥」，不是我們有什麼本事才能，而是因為上帝的恩典，是「在萬古之先在基督裏賜給我們的」（一 9），不是按著我們的行為，而是按著上帝神聖的召命。第 9 節的「聖召」之所以神聖，一方面是因為呼召我們的上帝是神聖的，另一方面是要呼召我們去過一個聖潔的生活。

基督徒在今天的社會仍然是少數派，仍然被主流社會看為「低等」的守舊的意識形態，不少人仍然把上教會的人，看為失去自由、追求心靈慰藉的弱者。有時基督徒為了減輕這種羞恥感，會刻意追求卓越的表現，讓世人看看，我們基督徒在他們覺得重要的領域，一樣可以出類拔萃，而且我們美化這種心態，說這些表現是美好的見證。我自己年輕時爭取公開試做狀元，校際比賽拿下冠軍，或許也有這種心態作祟。其實我們追求卓越是應該的，卻絕對不需要以此來減輕羞恥感。我們不用感覺羞恥，並非因為自己卓越，而是源於心底裏面的兩個信念。第一個信念，是我們跟隨的基督是生命的主，已經把豐盛的生命和世間一切不朽的美善，顯明在世人眼前；第二個信念，是基督藉著恩典，已經用聖召呼召了我。我既然是生命之主親自呼召的人，就可以昂首闊步，挺起胸膛做人。

思想：

你有沒有曾經因為信徒的身分感到羞恥呢？你心底裏堅定相信基督是生命的主嗎？

第 5 日

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一 11-14

我為這福音奉派作傳道，作使徒，作教師。為這緣故，我也受這些苦難。然而，我不以為恥，因為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，也深信他能保全他所交託我的，直到那日。你從我聽到那健全的言論，要用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心和愛心常常守着，作為規範。你要靠着那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，牢牢守住所交託給你那美好的事。

12 節和 14 節表面上十分相似，在和合本中 12 節保羅「深信他（即上帝）能保全他所交託我的」，而 14 節提摩太需要「守住所交託給你那美好的事」。原文兩節「所交託的」都是同一個名詞，指託付的事物。14 節比較容易解釋，保羅鼓勵提摩太守住那「美好的託付」。是誰託付提摩太的呢？應該是上帝。託付的是什麼呢？應該是上一句 13 節要求提摩太同樣守住的「健全的言論」，即福音真道。

12 節就比較富爭議了。原文只是說保羅深信上帝能保全「我的託付」，直到那日。和合本認為託付的事物與 14 節相同，是福音真道，而這個是上帝託付保羅的，所以譯作「他所交託我的」。不過大部分聖經學者認為，既然說「上帝能保全」，那麼比較自然的詮釋是，保羅託付了事物在上帝那裏，所以譯作「我所交託祂的」（新譯本）。保羅殉道之前託付了什麼給上帝，要祂保全，直到那日，就是基督再來審判死人活人的那一日呢？經文沒有明言，最大可能是他自己的性命，亦可能是他一生的事奉，又或者他福音的果子。

11 節的「傳道」，是指一個傳令員，意思是到處傳揚福音的使者。11 節列舉三個身分，在位分上最尊貴的，是使徒。但保羅卻以傳道排頭位，就是要突顯他面對牢獄和死刑都是因為福音的緣故；因為他是「為福音」努力不懈，以各種身分不停傳揚，又不願意妥協，所以才有這種苦難。亦正正因為他不是因為自己的罪行，而是為了福音受苦，所以完全不覺得有羞恥感。福音是神的大能啊！

思想：

「因為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」是很多信徒琅琅上口十分浪漫的金句，在各種苦難中激勵了不少人。但你是否真正「知道」所信的是誰呢？你是否「知道」所信的基督捨命為世人釘死在十字架上，祂不願一人沉淪，願意萬人得救？你又是否「知道」基督呼召你作福音的使者，在一切患難中，仍然為福音奮鬥呢？

第 6 日

屬靈模範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一 15-18

你知道，所有在亞細亞的人都離棄了我，其中有腓吉路和黑摩其尼。願主憐憫阿尼色弗一家的人，因為他屢次令我欣慰。他不以我的鐵鏈為恥，反而一到羅馬就急切尋找我，並且找到了。願主使他在那日能蒙主的憐憫。他在以弗所怎樣多服事我，你是清楚知道的。

第一章的主題是「不以為恥」，所以介紹了一個「不以保羅為恥」的屬靈模範阿尼色弗。阿尼色弗是以弗所教會的信徒，我們不肯定他出現在千里之外的羅馬，是刻意趕來羅馬照顧坐牢的保羅，還是他有其他的私事碰巧這段日子在羅馬。他是一個小人物，這四節是聖經中對阿尼色弗唯一的描述。而且不少聖經學者認為保羅寫提摩太後書的時候，阿尼色弗已經離世。為什麼呢？第一、保羅對阿尼色弗的祝福，是將來在「那日」（基督再來審判活人死人那一日），他能蒙主的憐憫！第二、保羅又說願意主憐憫他的家人。第三、寫信時阿尼色弗已經不在保羅身邊，因為只有路加醫生在他身旁（四 11）。但阿尼色弗也沒有回去以弗所，因為四 19 節保羅只問候在以弗所阿尼色弗的家人。不過，阿尼色弗在寫信時已經離世，只是一個合理的推測。

無論如何，阿尼色弗是我們事奉上帝的人重要的屬靈榜樣。短短四節經文，給予我們幾點重要的學習：

第一、阿尼色弗對人絕對忠誠。第 15 節保羅近乎絕望的呼聲，不是亞細亞的信徒放棄了信仰，而是他們離棄了他！保羅也沒有稱讚阿尼色弗對基督忠誠，而是稱讚他對保羅忠誠（16 節）。保羅對提摩太的吩咐也是對基督及對保羅都要忠誠（8 節）！

我們今天總喜歡說，教會要有天國觀，不要太計較信徒是否參加自己的教會。這樣的態度表面瀟灑，其實未能真正了解教會的本質。教會應該是生死同盟，休戚與共，不單單是一起委身於基督，亦是彼此委身，生死與共。信徒一起同行，走過無數歲月的起伏，突然某人離開了，大家心中又怎能不淌淚？沒有這樣哭過痛過，就無法理解阿尼色弗對保羅的忠誠，是何等的可貴！

第二、阿尼色弗是主動積極事奉的。今天我們事奉重視團隊和制度，本來都是好事，但卻容易變得因循。保羅在羅馬被囚禁的地點沒有公開，阿尼色弗就主動用盡方法去尋覓。和合本用「急切」尋找（17 節），英文聖經說他用偌大心力去尋找。如果有一位弟兄姊妹暫時沒有回來教會了，你是否會用盡方法去接觸他、關心他，希望可以挽回他呢？

第三、阿尼色弗的服事是具體的。「屢次令我欣慰」（16 節），當然包括探望保羅，與他談話聊天安慰他。但古羅馬的牢獄條件甚差，「令我欣慰」更應該包括物資和飲食的供應。今天我們的事奉，太多時間開會，太多人只喜歡教導，太少人太少心力直接關懷牧養個別的弟兄姊妹。

第四、阿尼色弗是十年如一日忠心事奉的。「他在以弗所怎樣多服事我，你是清楚知道的。」保羅第三次宣教程程，在以弗所停留了三年的時期。保羅寫提摩太後書已經最少是十年後的事了，阿尼色弗十多年來，忠心服事保羅。

思想：

好好反省自己的教會事奉是否忠心、具體、主動積極。

第7日

父子情深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二 1

我兒啊，你要在基督耶穌的恩典上剛強起來。

二 1 保羅稱呼提摩太「我兒啊」。不要輕看這個稱呼的重要，耶穌和大衛王的先祖猶大就一生在追求這個稱呼。古時父系社會，比現代人重視父子的名分，但雅各出於對利亞的憎惡，一生都不願意承認利亞所生之猶大為兒子。雅各在猶大出發去埃及買糧食前，居然對猶大說：「你們知道我的妻子給我生了兩個兒子。」(創四十四 27) 兩個兒子是他所愛的妻子拉結所生的約瑟和便雅憫，言下之意是猶大不被當成兒子！猶大要等到父親雅各臨終時，才得到他親口承認自己兒子的名份。雅各的遺言：「猶大是隻小獅子；我兒啊，你捕獲了獵物就上去。」(創四十九 9) 雅各在生命終點，才終於願意稱呼猶大為「我兒啊」！

生命中缺乏父親的接納和認同，可能也是提摩太的傷痛。使徒行傳十六 1 說他母親是猶太人，父親卻是希臘人，而且保羅擔心他這個混血兒的身份，宣教時給予猶太人諸多藉口反對，要求他先行了割禮。新約多次提到他信主的母親，卻再沒有提到他父親了，很多聖經學者認為他父親沒有信主，至少不是熱心的信徒，對他十五年來顛沛流離的宣教士生涯，恐怕也不會十分認同。

倘若提摩太真的在肉身父親得不到接納和認同，在他的屬靈父親保羅身上，就一定完全得到補償了。提摩太作為一個青年人，人生最有活力的十五年都在保羅的核心團隊，日夕與共。他是保羅的首席門生和最信任的左右手，更重要的是保羅是真心誠意，把提摩太看為自己兒子的。提前一 2 保羅稱呼他為「那因信主作我真兒子的」，那裏強調是「真兒子」，因為當時要給他權柄，處理以弗所教會中錯謬的教導。殉道在即，提後一 2 用了更簡單直接，但亦更親暱的稱呼「我親愛的兒子」。提後二 1 更簡單，直呼「我兒啊」。

我目前正帶領五個門徒訓練小組，其中一組初中時我做他們團契導師，高中時成立門訓小組，至今持續了十三年，現在還有接近二十人。當中有一個讀神學，兩個去海外做信徒宣教士，五個做了團契團長。這一組在上一次父親節，拍了一條短片送給我，一開始就說：「對於我們，你不只是劍橋博士，你更是我們的屬靈父親。」

我回了一個短訊給他們：「十多二十年了，我們一起走過的路絕不簡單！我的的確確心中當你們每一個都是我的屬靈兒女，正如保羅所講，每一天你們都在我的心上，不少個晚上因為擔心你們我不能成眠！我感謝你們願意接納我！我這個不像樣的父親有種種不足，其實我只是努力用天父的愛去愛你們。希望你們在天上的父親的懷抱中，可以找到真正的安慰和成全。」

思想：

你得到你自己肉身的父親的接納與認同嗎？你生命中有一個屬靈的父親或母親嗎？你願意在天上的父親懷抱中，找到真正的安慰和成全嗎？

第 8 日

作主精兵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二 1-7

我兒啊，你要在基督耶穌的恩典上剛強起來。你在許多見證人面前聽見我所教導的，也要交託給那忠心而又能教導別人的人。你要和我同受苦難，作基督耶穌的精兵。凡當兵的，不讓世務纏身，好使那招他當兵的人喜悅。運動員在比賽的時候，不按規則就不能得冠冕。勤勞的農夫理當先得糧食。我所說的話，你要考慮，因為主必在凡事上給你聰明。

昨天講到保羅稱呼提摩太「我兒啊！」（二 1）是作為屬靈父親的認同與接納。但亦是提醒提摩太屬靈道統的傳承。保羅怎樣傳承給提摩太，提摩太也要繼續傳承下去，給那忠心而又能教導別人的人（二 2）。傳承的方式並非透過知識的傳授，而是透過師徒共同生活，共同事奉，從中徒弟觀察師父的身教，師父又即場指正徒弟的做法及心態。這方法就是門徒訓練，跟現代教育強調課程大不相同。保羅在這裡舉了兩個師徒相傳的例子。第一、我怎樣教導，你就怎樣教導（二 2）。保羅不是直接教導提摩太，而是要提摩太觀察他，在許多見證人面前是怎麼樣教導，然後自己照著做，再訓練下一代的徒弟也照著做。

第二、我怎樣受患難，請你與我同受苦難（二 3；一 8）。中國人溺愛兒女，寧願自己多吃苦頭，也不願意兒女捱苦。保羅為什麼偏偏要提摩太與他同受苦難呢？因為只有這樣，提摩太才能從保羅身上，傳承那種面對牢獄死亡也不以福音為恥的心態，才能真正做一個剛強的人（二 1）。

然後二 4-6 節一口氣用了三個比喻表達同一個真理，就是事奉上帝必須準備付代價，面對苦難。這些比喻，保羅在其他經文曾經用以表達不同的屬靈素質，例如自律和專注，但是這裏只集中說明一個素質，就是必須準備付代價，面對苦難。當兵的為了聽從將官的命令，要付代價，預備放下纏身的世務，當然那「招他當兵的」就是代表以聖召呼召我們的上帝。農夫為了得糧食，必須要付出辛勞與汗水的代價；而運動員就必須面對規則。有學者指出希臘人的「規則」，就是必須在比賽前接受十個月嚴格的訓練，但二 5 的規則，主要還是指運動場上比賽的規則。任何認真參加過田徑比賽的選手都明白，按照這些「規則」要奪取冠冕和獎牌，還是要付出巨大代價訓練的，根本不需要別人規定。

思想：

今天很多時候我們上教會，只希望開開心心，又或者追求心靈的慰藉。你是否願意認真付代價，作主的精兵？

第9日
與主一同作王
作者：葉松茂
提摩太後書 二 8-13

要記得耶穌基督，他是大衛的後裔，從死人中復活；這就是我所傳的福音。我為這福音受苦難，甚至像犯人一樣被捆綁，然而神的話沒有被捆綁。所以，我為了選民事事忍耐，為使他們也能得到那在基督耶穌裏的救恩和永遠的榮耀。這話是可信的：我們若與基督同死，也必與他同活；我們若忍耐到底，也必和他一同作王。我們若不認他，他也必不認我們；我們縱然失信，他仍是可信的，因為他不能否認自己。

前文二 5 運動員所得的冠冕是一個伏筆，為了帶出二 8-13 的主題，就是復活的主終必作王，信徒忍耐到底必得著永遠的榮耀。這是我們甘心為主受苦的神學基礎。

福音的核心是耶穌基督，保羅要我們記住關於基督的兩件事（二 8），都指向祂作王的身位：（1）祂是大衛王的後裔，有君王的血脈；（2）祂是從死人中復活的主，是戰勝了死亡的得勝君王。沒有人能妨礙祂的計劃，你可以把福音的使者捆綁，卻無法捆綁福音本身的大能。保羅是羅馬公民，只是傳揚一個和平叫人彼此相愛的福音，現在被捕下獄，待遇居然像一個殺人放火、窮凶極惡的囚犯一樣。所以當保羅提到自己牢獄之困，明顯仍然憤憤不平，說自己「甚至」像犯人一樣被捆綁（二 9）。不過，他可以忍受這種痛苦與羞辱，不是為了自己，而是為了福音被傳開，叫所有信徒將來在永恆裏與基督同得榮耀（二 10）。

然後保羅引用了一篇美麗的四行詩（二 11-13）。這首詩亦可能是當時大家頌唱的詩歌。四句平行工整的句子結構，每一句的前半句是信徒的行動或態度，後半句則是基督相應的回應。第四句完結時另外加了一個頌讚，作為全首詩的高潮。

第四句最觸動人心，但卻是最難解釋的，因為它破壞了前三句清楚的因果關係。上帝的反應是出乎讀者意料之外、違反常理的。我們縱然失信，上帝卻仍然可信。這句話確切的意思不容易掌握，但因為這是詩句，我們也不必要強求精確的解釋。第四句大意是：雖然我們見到不少信徒叛教離開真道，但我們卻不需要為教會整體擔心，因為上帝是教會的主，而且祂是信實的，必定保守教會走過這些風浪。「因為他不能否認自己」，是全詩的高潮，解釋了上帝信實的理由，是出於祂的本質、祂的屬性，不單單是因祂一時高興（像不少希臘神話中的神明），才偶然選擇去保護教會。

思想：

閉上眼睛，在腦海中嘗試想像，將來與基督一同作王的景象！

第 10 日

尊重我的，我必尊重他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二 11-13

這話是可信的：我們若與基督同死，也必與他同活；我們若忍耐到底，也必和他一同作王。我們若不認他，他也必不認我們；我們縱然失信，他仍是可信的，因為他不能否認自己。

今天我們再思想這首四行詩的結構，昨天提到在前三句，每一句的前半句是信徒的行動或態度，後半句則是基督相應的回應。

第一句的前半句「我們若與基督同死」是過去式，後半句「也必與他同活」是未來式。這一句應該是指信徒悔改歸主或受洗時，與基督同死同復活的屬靈經歷。這是與羅馬書六 8 相類似的描述。

第二句的前半句「我們若忍耐到底」是現在式，後半句「也必和他一同作王」是未來式。這一句就是保羅引用這首詩的原因，帶出了全段的主題：你現在忍受患難，將來就必與主一同作王。

第三句的全句都是未來式，是以負面的角度帶出第二句相同的意思。如果有人叛教，基督再回來審判時，也不會承認是認識他的。「不認」的意思是斷絕關係、劃清界線。如果你跟基督劃清界線，基督將來也會跟你劃清界線。

這首詩的正反神人互動的結構讓我們記起撒二 30 其中一句話：「尊重我的，我必尊重他；藐視我的，必受到輕視。」上帝是在預告：祂要責罰祭司以利兩個不尊重上帝的兒子。這句話又出現在奧斯卡金像獎最佳電影「烈火戰車」（Chariots of Fire）中。

電影講述一個真實的故事，蘇格蘭人李愛銳（Eric Liddell），原先是當年奧運一百米的奪冠熱門，但因為賽事安排在主日舉行，違反當時他的信仰原則，他決定放棄出賽，引發社會上巨大的迴響，報章在頭版報導並批評他，電影中皇儲也嘗試遊說他，但無功而還。李愛銳最後改為參加不擅長的四百米，決賽只勉強入圍，編在最外圍的賽道。開賽前有人給了他一個字條，上面寫著：「尊重我的，我必尊重他」，受到激勵，他全力以赴地去跑。由於他在位置最前的賽道，看不見任何對手，沒法針對其他人的跑速逐漸發力，所以他決定絕不會留力，全程四百米像跑一百米一樣，從一開始就全速飛奔。到二百米時他遙遙領先，但全場都認為他一定沒有體力以這種速度完成賽事。然而，他以自己獨特的跑姿，抬頭仰望天空，昂首闊步地繼續狂奔，最終贏得冠軍，還破了世界紀錄。

電影就是在這歡呼聲中結束的，但李愛銳卻不是以世人的掌聲為自己的人生目標。奪金後第二年他就放棄運動員的生涯，遠赴中國當宣教士。日本侵華時，局勢危急，他送走了妻兒，孤身留在中國教書，最後被關在日軍集中營。在集中營的兩年，他仍然努力實踐信仰，為營中的孩子開辦科學班和聖經班，也教他們踢足球。最後李愛銳病死在集中營裏，沒有世人的掌聲，與奧運金牌的榮耀更沾不上邊。

但他在見到主面時，卻一定會得到那真正的冠冕，上面一定寫著：「尊重我的，我必尊重他」。

思想：

你凡事尊重上帝嗎？你在追求奧運金牌，還是上帝的冠冕？

第 11 日

主認得他自己的人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二 14-19

你要向眾人提醒這些事，在神面前囑咐他們不可在言詞上爭辯；這是沒有益處的，只能傷害聽的人。你當竭力在神面前作一個經得起考驗、無愧的工人，按着正意講解真理的話。要遠避世俗的空談，因為這等空談會使人進到更不敬虔的地步。他們的話如同毒瘡越爛越大；其中有許米乃和腓理徒，他們偏離了真理，說復活的事已過去，敗壞了好些人的信心。然而，神堅固的根基屹立不移；上面有這印記說：「主認得他自己的人」，又說：「凡稱呼主名的人總要離開不義。」

以弗所的異端之所以麻煩，一直困擾教會，其中一個原因，是異端崇尚空談（二 16）。保羅在提摩太前後書，多次用不同形式描述這種空談的可怕：(1) 世俗的空談（二 16），(2) 引起爭論的愚蠢無知的問題（二 23），和 (3) 無稽之談（四 4）。由於這等空談只著重討論的形式，具體內容欠奉，所以保羅雖然學富五車，與他們辯論，也毫無著力之處。保羅似乎感覺他們不容易應付。

以弗所教會的異端困擾他們很長的一段時間，因為是內部衍生的，而且在教會內的姊妹群體中，影響力尤其巨大。這個異端的領軍人物卻都是男性，提前一 19-20 說有兩個人「許米乃和亞歷山大」；在提後二 17 變成了「許米乃和腓理徒」。保羅在提前一 19-20 提到，他自己已經把當時異端兩個領導革除會籍，逐出教會。到了提摩太後書時，許米乃居然仍在以弗所教會，由此可見，異端的影響力是何等深遠，提摩太在以弗所牧會，是何等艱辛。二 17 用越爛越大的毒瘡（即疽瘡）來形容這異端影響範圍越來越大，也正在蠶食教會的根本。

二 14「這些事」是指二 11-13 的四行詩。保羅在此延伸了上文的主題，即我們對基督忠誠的人，將來必與他一起作王。不過，在這一段保羅強調對基督忠誠，就必須「遠避」（二 16）異端錯謬的教導；反過來，他鼓勵提摩太在以弗所教會要竭力「按著正意講解真理」（二 15），這樣才能無愧於上帝的工人的身份。

所以保羅要提摩太提醒以弗所教會，對基督忠誠，就要遠離異端。二 19 用了一個比喻強調這一點，說上帝立了一個根基（當時都是巨石），上面刻了兩行字，代表（1）上帝必認得誰是對祂忠誠的信徒（2）忠誠的信徒必離開異端。注意他用「離開」，即有勸籲已經加入了異端圈子的信徒回轉之意。

思想：

主認得他自己的人。你的生命是行在上帝的正道中嗎？你是否主所認得的「自己人」？

第 12 日

為物質世界感恩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二 18、

提摩太前書四 3

第二章

18 他們偏離了真理，說復活的事已過去，敗壞了好些人的信心。

第四章

3 他們禁止嫁娶，又禁戒食物—就是神所造、讓那信而明白真理的人存感謝的心領受的。

提摩太前後書用了很多篇幅批評以弗所異端那種空談的形式，卻很少談及異端教導的內容，比較具體的就只有兩節。提前四 3 似乎是一種禁慾主義，禁止嫁娶和某些食物，與佛教的出家人倒有些近似；提後二 18，說「復活的事已過去」。林前十五 12 的異端，是完全否定復活，而這裡則可能是把復活「靈意化」。異端教導的，大意是每個信徒悔改歸主及受洗時，在屬靈的意義上，都曾經歷與主基督同死同復活（羅六 8），所以復活的事「已過去」了，這個已經復活的靈魂，也可以在永恆中與主同在，不過將來就沒有死人肉身復活這回事了。

肉身復活是基督教的核心教義，無法妥協，保羅說倘若沒有復活這回事，我們所傳的都是枉然的（林前十五 15），基督徒也比所有人更可憐（林前十五 19）。使徒信經也強調「我信身體復活」。為什麼肉身復活對基督教這麼重要呢？因為要抗衡當時主流文化，即希臘文化中對物質和肉體的否定態度。粗略地說，希臘哲學把世間萬事區分為兩個層面，第一是屬於物質的和肉體的，第二是屬靈的、意念上的、形而上的。對於物質的和肉體的事情，希臘哲學大多是持否定的態度的，認為物質是不重要的，甚至是邪惡的。這就解釋了為何以弗所的異端禁止嫁娶和某些食物，又反對將來有肉身復活。

希臘哲學最著名的一段，是蘇格拉底面對自己的死亡時的態度，他認為死亡是一件好事，應該愉快地迎接死亡，因為靈魂是不朽的，而死亡使靈魂可以從肉身中釋放出來。但保羅的神學是植根於舊約聖經的，他明確反對希臘哲學的這種態度。保羅認定物質和肉體是重要的、是美好的，都「是神所造、讓那信而明白真理的人存感謝的心領受的。因為凡神所造的，都是好的，只要存感謝的心領受，沒有一樣是可以棄絕的」（提前四 3-4）。這是與創世記第一章相呼應的神學，神創造「物質世界」的每一日後，創世記就說「神看是好的」。

希臘文化對物質和肉體的否定，二千年來一直困擾教會，包括早期的諾斯底主義和中世紀的禁欲主義。華人教會到今天仍然受希臘文化困擾，容易否定物質生活的重要性。

思想：

因為凡神所造的，都是好的，只要存感謝的心領受，沒有一樣是可以棄絕的。或許你今天先停下來，數算一下神給予你所有豐富的物質供應，衣食住行，都是祂看為好的，為這些你可以一一獻上感恩！

第 13 日

貴重與卑賤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二 20-21

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，也有木器瓦器；有作為貴重之用的，有作為卑賤之用的。人若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，必成為貴重的器皿，成為聖潔，合乎主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

二 20「大戶人家」原文是大宅，可能是富貴人的家，更可能是貴族的家。保羅這個比喻的器皿是按照用途分為兩類：貴重和卑賤。金器銀器之所以貴重，不單單是因為昂貴，更因為是在大宅中有「貴重之用途」，即尊貴、帶有榮譽的用途，例如在大型的飲宴中，盛載佳餚美食，款待尊貴的賓客。可能保羅記起昔日聖殿重建之時，波斯王交回猶太人手中的，就包括金器三十個、銀器一千個（拉一 9）。反過來說，木器、瓦器之所以「卑賤」，不單單是物料便宜，更是因為有「卑賤之用途」，直譯是不名譽、帶有侮辱性的用途，可能包括用作放置垃圾甚至排洩物。

以此了解，二 21 就更清楚了，要作貴重的器皿，讓大宅的主人——可能是雄踞一方的諸候——用以盛載陳年美酒，供眾多貴賓享用，首要條件是避免與那些卑賤的、裝垃圾及排洩物的器皿放在一起。二 22-26 再進一步解釋提摩太要如何成為聖潔，作貴重的器皿。

這個比喻令人印象深刻，提醒我們基督徒雖然不是追求名與利，卻要追求成為貴重的器皿，因為這樣才能被我們的主人耶穌基督所用，預備行各種美好的事情。我們人生不追求金銀財寶，卻追求自己成為基督手上的金器銀器，在上主的愛筵中，把主愛播送在人間。我們千萬不能自暴自棄，淪為卑賤、不名譽的器皿，讓主丟棄。

思想：

這比喻強調我們自己不要輕忽，要認真準備好自己，為主所用。你願意作盛滿美酒佳餚的金器，還是放置垃圾，糞便的瓦器？

第 14 日

放下怨恨 彼此相愛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二 22-26

你要逃避年輕人的私慾，同那以純潔的心求告主的人追求公義、信實、仁愛、和平。但要棄絕那愚拙無知的辯論，因為你知道這等事只會引起爭辯。主的僕人不可爭辯，只要溫和待人，善於教導，恆心忍耐，用溫柔勸導反對的人。也許神會給他們悔改的心能明白真理，讓他們這些已被魔鬼擄去順從他詭計的人能醒悟過來，脫離他的羅網。

二 22-26 主旨十分清晰，就是鼓勵提摩太以溫和的態度，應對以弗所教會中異端圈子裏的信徒。二 22 逃避「年輕人的私慾」，可譯作逃避「年輕人不當的欲望」，雖然這些欲望可以包括肉體的情慾，但保羅要求提摩太逃避的，主要還是年輕人爭強好勝的態度，否則容易與異端在言語上劇烈衝突。異端崇尚空談，所以提摩太要特別小心，不要為了爭強好勝，加入戰團，為了一些本來就無聊、「愚蠢無知」的議題爭辯不休。

二 22-26 保羅建議對異端圈子內的弟兄姊妹以平和溫柔的態度相待，極力勸說挽回他們，期望他們可以回轉純正的真道。不過在提前一 19-20 保羅已經把異端的領袖革除會籍、逐出教會，這最少應該包括停止他們守聖餐及禁止其他人與他們團契相交。平和地挽回與逐出教會表面上似乎是矛盾的，學者們有兩個不同的理論來解釋這表面的矛盾。

第一個理論是提後二 22-26 所描述要挽回的對象中，不包括異端的領導，只是指跟隨並附和他們教導的其他信徒。部分學者更指出二 25 「反對的人」，原文可以有第二個意思，即「被影響的人」。保羅是要驅逐異端領袖，但以溫和的態度努力挽回附和的其他信徒。第二個理論是保羅雖然把異端領袖逐出教會，仍然希望以愛心勸說，盼望他們有一日悔改，可以重新接納他們。甚至可以說，教會紀律的目的，最終就是為了挽回。

第二個理論比較合乎二 22-26 經文的文法，也比較多學者採納。但我個人以牧養教會多年的常理推測，覺得第一個理論比較合情合理。

以弗所的異端圈子中十分多信徒，提摩太應對他們時，需要四個要素（二 24-25）：態度要溫和，教導要有技巧，「勸導」時要溫柔，內心要存「忍耐」。「勸導」原文有正反兩面雙重意義，正面是代表教導或教育，反面是修正或加以紀律，這裏應該是刻意讓兩個意思並存的。「忍耐」原來是指在長期的逆境中仍然堅持「不存怨恨」。這一點尤其重要，面對眾多敵人長期辛辣的攻擊，表面上仍然客客氣氣，相信不少牧者可以做到，但要內心深處不存怨恨，就需要讓主的愛植根在我們心裏。

思想：

你曾經在教會內與其他人意見不合、甚至衝突嗎？你現在心中仍然感到憤憤不平、充滿怨恨嗎？你願意放下這些怨恨，真正學習彼此相愛嗎？

第 15 日

近朱者赤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三 1-5

你該知道，末世必有艱難的日子來到。那時人會專愛自己，貪愛錢財，自誇，狂傲，毀謗，違背父母，忘恩負義，心不聖潔，沒有親情，抗拒和解，好說讒言，不能節制，性情兇暴，不愛良善，賣主賣友，任意妄為，自高自大，愛好宴樂，不愛神，有敬虔的外貌，卻背棄了敬虔的實質，這等人你要避開。

三 1-5 包括了一個罪惡清單，並說這是末世的景象，但保羅並非在預言將在末世發生的事，剛好相反，他是說末世已經臨到，已經開始，證據是在以弗所異端領袖的身上，已經可以見到這些末世的惡行，例如貪愛錢財、自誇、狂傲，毀謗等。所以現在已經是「艱難日子」三 1 的開始。

這清單有十八樣罪惡，似乎沒有什麼特定的次序。有些是個人錯誤的態度（自誇、狂傲、不能節制、不愛良善、任意妄為、自高自大），有些是與其他人惡劣的關係（毀謗、違背父母，忘恩負義、沒有親情，抗拒和解，好說讒言，賣主賣友）。但所有罪行的源頭，是清單中一頭一尾的兩點：專愛自己和不愛神。這是聖經對人性最根本的認知，每個人都必須把生命植根於神，只有與真善美的真神建立愛的關係，人才成為真正的人。一切罪惡都源於人離開上帝，專注只愛自己。自我中心最後衍生各種惡劣的個人態度；而且不愛神的人，最終也不愛其他人，引起關係的破裂。

二 5「背棄了敬虔的實質」應該譯作「否定了敬虔的能力」。這些只有敬虔外貌的人，當然就是指異端的領導，他們最常做的事，就是拿各種宗教的話題，無邊無際地暢談，大量無知的爭議。表面上他們好像十分敬虔，但在造就人的真正重要的屬靈工作上，卻沒有什麼能力。

我們要怎樣去應付這些惡人惡事呢？保羅的吩咐十分簡單直接：這等人你要避開。近朱者赤、近墨者黑，我們所接觸的人，會直接影響我們的心態和價值觀。在現代多元化的社會，我們不可能完全避開價值觀不同的人，但卻必須多接觸教會的弟兄姊妹，彼此深入相交，才能強化我們信仰的核心價值，抵抗這「末世」各種自我中心衍生的心態。不少信徒因為工作和家庭各樣壓力，逐漸停止了教會的團契和小組聚會，只保留主日崇拜，結果是慢慢被世俗的親友同化，價值觀越來越自我中心，凡事只以自己和自己的家庭為依歸。

思想：

你有穩定的團契或小組生活嗎？最影響你價值觀的是什麼人？你願意努力重建自己的團契生活嗎？

第 16 日
拒絕不學無術
作者：葉松茂
提摩太後書 三 6-9

他們當中有人潛入別人家裏，操縱無知的婦女；這些婦女被罪惡壓制，被各樣的私慾引誘，雖然常常學習，終久無法達到明白真理的地步。從前雅尼和佯庇怎樣反對摩西，這等人也怎樣抵擋真理；他們的心地敗壞，信仰經不起考驗。然而，他們沒有進步，因為他們的愚昧必在眾人面前顯露出來，像那兩人一樣。

以弗所異端的領袖，諸多神學空談，包裝自己成為神學家或老師，但三 6-9 保羅揭破他們的真面目，其實都只是騙子，是江湖術士！他們不知道用什麼手段，潛入無知婦女的家裏，透過空談操縱了她們。原文「家」之前是有定冠詞的，所以提摩太應該知道保羅所指的是哪些婦女的家。異端的領袖都是男性，三 6-7 的描述令人猜想婦女與領袖間或許有曖昧的關係。不過保羅在男女關係這一點上沒有怎樣著墨，反而具體描述婦女們自己以為是努力學習屬靈知識，但因為異端教授的都是喋喋不休的無知空談，婦女永遠無法真正「明白真理」，永遠都是膚淺的門外漢。

這些騙子就好像出埃及記七 11-12 在法老面前敵擋摩西的行邪術的人，他們使杖變成蛇，以顯示摩西的能力也沒有什麼特別。舊約沒有記錄這些行邪術的人的名字，但主前二世紀，在不少猶太的宗教傳統中，提到了雅尼和佯庇兩兄弟。像這兩兄弟，異端領袖「信仰經不起考驗」（三 8），更正確的翻譯是：在信仰方面，他們被拒絕了。「他們的愚昧必在眾人面前顯露出來，像那兩人一樣」（三 9）這可能是指行邪術的人，在十災中最後自己的身上都生了瘡（出九 11）。

思想：

批評他人容易，自我檢討就困難。你有認真了解自己的信仰嗎？你自己是否就是不學無術的「江湖術士」之流？建道神學院的老師們寫爾道自建，是希望你在靈修的時候，也可以認真學習聖經。你每天讀爾道自建，是水過鴨背、不求甚解，還是認真學習、反覆研讀？

第 17 日

作門徒的代價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三 10-13

但你已經追隨了我的教導、行為、志向、信心、寬容、愛心、忍耐，以及我在安提阿、以哥念、路司得所遭遇的迫害和苦難。我忍受了何等的迫害！但從這一切苦難中，主都把我救了出來。其實，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，也都將受迫害。只是作惡的和騙人的將變本加厲，迷惑人也被人迷惑。

三 10 你已經「追隨」了我，原文是指門徒追隨師父，近距離研習師父的一切。保羅與提摩太的師徒傳承，有「言」和「行」兩方面：「教導」與「行為」。「行為」不是指個別的行為，而是指整體的「生活方式」或「生活模式」。保羅要傳承給這個入室弟子的，是一套神學思想加上一個生活模式。

提摩太是在保羅第二次宣教旅程加入保羅團隊的，但保羅在三 11 提及在提摩太家鄉路司得的事蹟（徒十三 13 -十四 10），卻發生在保羅的第一次宣教旅程。保羅先在彼西底的安提阿（不是差派保羅的那個安提阿）傳道，猶太人妒忌他有眾多外邦人的信徒，就挑唆虔敬尊貴的婦女和城內有名望的人，迫害保羅，把他趕出境外。於是保羅轉去以哥念傳道，但同樣的事又再度發生了，而且猶太人與官長合謀，想用石頭打死保羅。保羅知悉這個陰謀後，唯有逃亡，再轉去提摩太的家鄉路司得。

在路司得，保羅醫好了一個天生瘸腿的，被眾人誤會是希臘的神明。「但有些猶太人，從安提阿和以哥念來，挑唆眾人，並且用石頭打保羅，以為他死了，就把他拖到城外。當門徒圍着他的時候，他站了起來，走進城去。」（徒十四 19-20）提摩太或許就在當時圍睹的門徒中，親眼看見保羅被石頭打到昏迷，以為他死了，後來又見證他突然甦醒，站了起來，至少提摩太一定聽過當日的目擊者複述這一幕。

二十年前在路司得的這一幕對提摩太的震撼，他一生都不會忘記。這就是保羅的「生活方式」，為了各城的外邦人及猶太人聽聞福音（提摩太是一半希臘人一半猶太人啊！），四海為家，馬不停蹄，連續在三個城市被迫害，幾乎死在路司得。所以提摩太是深切體會「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，也都將受迫害」（三 12）。「敬虔度日」，直譯就是「有上帝的生命」。凡是認真跟隨上帝、跟隨基督的，就要像保羅一樣，必須付出代價。

思想：

信主年日久了，慢慢不自覺地把信仰生活也融入了一個安舒的生活方式，逐漸連信耶穌也不必付出太多的代價，我們也再沒有傳福音的那團火。回去再讀一次上面那一段話，使徒保羅在安提阿、以哥念、路司得的生活方式，就像一團熊熊的烈火，昔日如何燃點起提摩太心中的火，願意今天仍然可以燃燒你的心窩。

第 18 日

腳底下的鑽石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三 10-11

但你已經追隨了我的教導、行為、志向、信心、寬容、愛心、忍耐，以及我在安提阿、以哥念、路司得所遭遇的迫害和苦難。我忍受了何等的迫害！但從這一切苦難中，主都把我救了出來。

三 10 講的「行為」就是生活方式或者生活模式，其餘的「信」、「望」、「愛」，都只是言行的不同描述而已。在苦難中充滿盼望地活出人生的「志向」，就需要面對處境時的「從容」（而不是對人的「寬容」）和「忍耐」到底的毅力。所謂有「信心」的人，就是忠誠的人，即英語的 faithful，對福音忠誠，對自己的師父保羅同樣忠誠。

保羅想表達的就是：跟隨基督，雖然要有志向，但卻不能只有高言大志。信仰中的一切信、望、愛，不能只是個夢想，而是必須實實在在地，每日落實在我們具體的生活中。保羅自己在安提阿、以哥念、路司得，每一日都在大逼迫中度過，但每一日都不停向前行，努力傳福音，做好上帝呼召他的聖工。

有一個著名的故事可以幫助我們，學習把信仰成為自己每一日的生活方式。戈登康威爾神學院名字中的康威爾是一個浸信會牧師，也是著名的坦普爾大學 (Temple University) 的創辦人。康威爾有一篇著名的演說，講到一個真實的故事，是他在巴格達旅遊時，一個導遊告訴他的。話說當地有一個農夫，有一次一個祭司來拜訪他，閒聊間提到世上有一種寶石名叫鑽石，非常珍貴，並說若擁有一個鑽石礦，馬上富可敵國，又告訴他，只要找到從兩座高山中流出的一條河，河邊是白色的幼沙，他就可以找到鑽石礦。

農夫自此每晚都夢見鑽石，每日都渴望自己富可敵國。於是他變賣了自己的農場，把自己的妻兒託付給親友，周遊列國，到處尋找那條河，尋找那些鑽石。他從中東出發，通過巴勒斯坦，進入歐洲，從東至西，足跡踏遍整個歐洲，還是一無所獲，完全找不到鑽石礦的蹤影。多年後他走到歐洲的最西端，西班牙的巴塞隆拿，用盡了所有旅費，貧病交迫，孤獨地客死他鄉。

買下這農夫的農場的人，天天在農場辛勤工作，有一次偶然看到，河邊的幼沙閃爍著光芒，在沙堆中找到一顆黑色的石頭，可以折射陽光，變成彩虹七色，於是他拿回家中，放在壁爐架上面。那個祭司有一日來找這個農夫閒聊，驚訝地發現他家中有一顆巨大的未打磨的鑽石。原來農場下面就是一個鑽石礦。

這故事的教訓十分清楚，不要終日發夢，想著不切實際的夢想。信仰是一個生活方式，全力以赴，在每一日努力跟隨基督，以信、以望、以愛過你的每時每刻，你就必定找到人生真正的寶藏，就是主基督。

思想：

信仰有沒有成為你每天的生活方式呢？

第 19 日

聽道而行道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三 14-17

至於你，你要持守所學習的和所確信的，因為你知道是跟誰學的，並且知道你從小明白聖經，這聖經能使你因在基督耶穌裏的信有得救的智慧。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

保羅突然提到聖經，主要還是要提醒提摩太他自己的屬靈道統的傳承。三 14 「跟誰學的」，用的是複數詞，應該是指他外祖母、他母親及使徒保羅。三 15 「從小明白聖經」，是指猶太人的家庭，在每個孩子五歲時開始由父母親自教導聖經，第一步教的是律法書，即摩西五經。這裏指的聖經，當然就是舊約聖經。不過保羅應該不會反對新舊約聖經同樣都是上帝所默示的。

三 16-17 節是十分著名的經文，有不少神學著作引用，主要是討論「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」這一句。不過，我們要小心不要本末倒置，應該先清楚了解保羅在這裏表達的重點。「默示」原文是「上帝的呼氣」（NIV 用 God-breathed）。保羅說聖經都是「上帝所呼氣的」，主要是強調聖經的來源是上帝，但並沒有詳細解釋上帝是如何「寫成」聖經的。保羅只是想說，聖經的來源是上帝，所以在各方面都是有益的。

三 16 講到聖經的四種功用，可以分為兩組，都是用正反兩面來表達的。第一組是關於教義的：「教訓」正確的教義和「督責」錯誤的教義；第二組是關於道德和行為的：從錯誤的行為中「使人歸正」和「教導人學義」，即學習正確的行為。

保羅臨終前對聖經的描述，主要是功能性的，強調聖經三方面的功用：

- (1) 使你因在基督耶穌裏的信有得救的智慧。我們要特別注意，叫我們得救的不是聖經，是基督耶穌。
- (2) 幫助我們建立正確的教義及行為。
- (3) 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各樣的善事不單單指一般的好行為，因為在下一句四 1-2，保羅特別強調了「務要傳道」。傳福音是最重要的善事。

建道前院長梁家麟牧師講到這一段時，就開宗明義地說，他自己根據這段的教導，讀經從來都是「功利主義」的。讀經不是為了消遣娛樂，而是信仰者努力去尋找上帝在我們生命的旨意，然後聽道而行道，具體地去實踐。

思想：

基督徒用心研讀聖經，查考上帝所默示的真理，這固然重要，但更重要的是要聽道而行道，特別是努力傳揚福音，讓更多人認識主耶穌基督。你有沒有聽道而行道呢？

第 20 日
莊嚴的誓言
作者：葉松茂
提摩太後書 四 1-5

我在神面前，並在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面前，憑着他的顯現和他的國度鄭重地勸戒你：務要傳道；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，並以百般的忍耐和各樣的教導責備人，警戒人，勸勉人。因為時候將到，那時人會厭煩健全的教導，耳朵發癢，就隨心所欲地增添好些教師，並且掩耳不聽真理，偏向無稽的傳說。至於你，凡事要謹慎，忍受苦難，做傳福音的工作，盡你的職分。

四 1 正式進入全書的高潮，明確表達保羅殉道在即，這是臨死前之遺言。四 1 用最莊嚴的形式吩咐提摩太，「鄭重地勸戒」原文其實是一個責令，或者說是要求提摩太訂立的誓言。師徒傳承，要求接任者立誓為證，就好像一個國家的總統就任時的宣誓。這是極為鄭重的吩咐。

使徒保羅殉道在即，心中只是想望快將在基督永恆的國度中與主同在，所以就以此作為提摩太立誓的基礎。他要提摩太想起，主必再來，顯現眾人之前，建立永續國度。主再來時，已死之人將要復活，連同仍在世的活人，一同在基督面前接受審判。提摩太一生之功過，將要毫無保留地呈現在基督台前。這個嚴肅的時刻就是保羅要求提摩太立誓的基礎。

在這段臨終的遺言，保羅要求的所謂誓言，其實說來說去，就只有一句話：全力以赴傳福音！全段誓言以四 2「務要傳道」開始，以四 5「盡你的職分」，做好「傳福音者」（新譯本）的工作總結。中間的幾句只是具體說明，在任何景況下，提摩太都要全力以赴傳福音。四 2「無論得時不得時」固然暗示提摩太在以弗所教會正面對巨大的壓力，但這吩咐的本質是要求他超越眼前的困難，專心仰望主基督，傳揚福音。無論是今天或者明年，無論以弗所教會的景況如何，無論提摩太自己的景況又如何，他都要全力以赴傳福音。

保羅又再一次在四 3-4 提到以弗所的異端，不過這次不是責難那些領袖，而是批評當中的會眾。原來異端那麼多空談，只是適應這批會眾的喜好。他們厭煩健全的福音，「耳朵發癢」即是好奇心重，喜歡新鮮荒誕的空談，甚至無稽的傳說。四 2 提醒提摩太要以無比的耐性和專注，引導這批會眾回轉，重歸正道。

思想：

殉道在即，保羅心中只有一件事：全力以赴傳福音。你今天心中有多少件事呢？

第 21 日

拔錨起航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四 6-8

至於我，我已經被澆獻，離世的時候到了。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該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；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他顯現的人。

四 6-8 保羅直接指明自己殉道在即，離世的時候到了。和合本遺漏了四 6 句子開頭的「因為」。因為保羅即將離世，所以他在之前的一段四 1-5，嚴肅地要求他的入室弟子提摩太立誓，繼承他的遺志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全力以赴傳福音。保羅用了兩個景象來比喻他即將離世。

「澆獻」指的是舊約的奠祭。民數記十五 7（新譯本）：「你也要用一公升半酒作奠祭，獻給耶和華作馨香的祭。」我這陣子經常在家親自下廚，猛火炒菜時總喜歡加一茶匙紹興酒，放下去的一剎那，酒香四溢。你可以想像祭壇上熊熊烈火，燒烤著各種燔祭的肉類，突然加上一公升半的酒，那種強烈的酒香，充斥整個聖所，良久不散。四 6「我已經被澆獻」，原文的確有「已經」一詞，但「被澆獻」卻是用現在式。那景象就是一公升半的酒已經開始倒在祭壇上，正不停在酒瓶中倒出，逐漸煙霧瀰漫，酒香越來越濃。保羅想像自己的人生，已經獻在祭壇上，成為馨香的祭，上帝悅納的祭。羅馬十二 1 吩咐我們把身體獻上給上帝，當作活祭，現在保羅殉道在即，覺得自己以身殉教，就更像一個奠祭。

四 6「離世」原文是指游牧民族拔營起行，又或者船員為遠行的船隻拔錨起航。和合本譯作離世，也無可厚非，因為在古代，這個詞語常用作代表死亡的委婉詞。魔幻巨著「魔戒」書中充滿屬靈的隱喻，在小說末段正義聯盟大勝魔君之後，哈比人比爾博巴金斯與眾精靈領袖就揚帆出海，離開中土大陸，去海外仙境。保羅說「離世的時候到了」，也許有相類似的想像，自己一生的路走到盡頭，到了一個港口，登上一艘巨輪，正準備離岸遠航，目的地就是永遠與主基督同在的天家。

有一位香港的銀行家，家財萬貫，社會地位崇高，但離世前的日子，心中充滿恐懼，終日心緒不寧，最後在惶恐中離開。他的太太是一個基督徒，離世前卻充滿盼望，平安祥和地離去。他倆的兒子親眼見證父母離世前生命的巨大差異，印象深刻，令他堅信基督的真實，一生立志跟隨基督，永不偏離。

思想：

生命的盡頭，對跟隨主耶穌的人來說，只是另一個更美好的旅程的開始。你心中有這個把握嗎？

第 22 日

無論得時不得時 務要傳道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四 2, 5-7

務要傳道；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，並以百般的忍耐和各樣的教導責備人，警戒人，勸勉人。

至於你，凡事要謹慎，忍受苦難，做傳福音的工作，盡你的職分。至於我，我已經被澆獻，離世的時候到了。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該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

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」這一句話耳熟能詳，卻容易被人斷章取義，形容自己完成人生各式各樣的道路，藝術、政治、商業等等。保羅原來的意思，是指他完成一生全力以赴傳福音、領人歸主的這一條賽道。四 6 原文有「因為」一詞：因為保羅自己傳福音的人生賽程已經跑完了，所以他必須交棒給提摩太，繼續努力傳福音（四 2，5）。新約聖經其實十分清楚，人生最重要的事情就是傳福音領人歸主。

務要傳道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總要專心。建道神學院的校友梁得人牧師，他的一生正是這句話最好的寫照。他在建道畢業後，原來是希望去中國大西北宣教的，但那時已經不能成行了，後來又因為技術上的問題，去不了印尼宣教，最後他去了越南。上世紀六十年代，他帶著全家連根拔起去越南堤岸宣教，怎料不到兩年，越南爆發戰爭。當時他的孩子們在越南無法讀書，唯有留在香港，由親戚照顧。梁牧師和太太卻選擇留在越南事奉，還開辦了孤兒院，照顧戰爭帶來的大量孤兒。

他在越南約十年，經歷各種無法想像的困難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務要傳道。他的兒子後來作見證：「我目睹父親在这一切變化和苦難中，從沒發過怨言；主怎樣帶領，他都跟隨，甘心順服。」在戰火中，三層樓高的孤兒院在一個晚上突然倒塌，十幾個孤兒和一位從香港來的老師喪失生命，梁牧師和太太被壓在瓦礫中。事後他居然繼續留守越南，牧養教會。

他的一生從未停下來，一直到處建立教會傳福音，曾經在香港、越南、紐約、中南美洲的蘇里南和巴拿馬事奉，九十多歲仍然在巴拿馬宣教。幾乎每次他都是選擇去最困難的處境，開荒或吃苦建立教會。教會情況一穩定下來，他就要求被差派出去，再開荒建立另一間教會。

思想：

梁得人牧師的一生，效法使徒保羅的榜樣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務要傳道。你也願意學效保羅嗎？無論你在人生任何階段，工作、家庭、學習有多忙，面對自身和社會有多少困難，你都願意把傳福音放在你的首位嗎？

第 23 日

那崇高的競賽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四 6-8

至於我，我已經被澆獻，離世的時候到了。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該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；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他顯現的人。

四 7 的名句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該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」是經常被引用的經文。最近我收到多個不同朋友的電郵，都引用這段經文，解釋自己為什麼決定退休，當中有牧師，有商界領袖，也有全職從政的。不過保羅可不是要退休啊！他是永不言休的人！他是即將殉道，被迫退下人生的舞台。

中文聖經忠於原文的順序，三個比喻都是先列出名詞（仗、路、道），再述說行動（打過、跑盡、守住），這個寫法意象更深刻。「該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」可以解釋作（1）「我已經守住了所相信的道理」或（2）「我忠於上帝對我的呼召」。兩個解釋都符合文法，都各自有學者支持。我自己比較喜歡第二個解釋，因為比較感性，也比較符合四 6-8 流露的情感。

「美好的仗」並不是指軍事上的戰爭，而是運動場上的競賽。「美好」不是指競賽的結果，而是指這場競賽的本質，有非凡崇高的意義。「當跑的路」不是指一般旅客走過的路，而是指運動場上的賽道，即指競跑的賽事。四 7-8 兩節主要用運動員參加競賽來比喻保羅即將完結的人生。

當然保羅不是說整個賽事已經完成了，他一生的使命也未完結，保羅只是完成了上帝所託付他的那一程賽事，現在要交棒了，把這崇高的召命，交付他的入室弟子提摩太，來接續他的福音使命，繼續跑下去。

思想：

保羅一生忠於自己的召命，在自己的賽道上努力完成上帝託付的路程，無悔無怨。你今天在人生的賽道上怎樣奔跑的？只是人云亦云，跟著世人一起營營役役，不知道所為何事？還是回應上帝的召命，無悔無怨的奔跑？

第 24 日
人生的終局
作者：葉松茂
提摩太後書 四 6-8

至於我，我已經被澆獻，離世的時候到了。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該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；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他顯現的人。

四 7-8 文法上先用完成式，說保羅已經完成的人生的賽程；再用現在式，說有公義的冠冕現在為他存留；最後用未來式，說基督在那日審判時將要賜冠冕給他。既然是運動競賽的比喻，冠冕就好像今天的獎牌，是對其過去一生的一種肯定。保羅沒有明言這冠冕是什麼，更沒有描述在主再來時，他有什麼具體的獎賞。

有學者認為保羅在臨死時，在差不多是遺言的這一段文字中，以如此高調的手法自吹自擂，說上帝會賜他冠冕，似乎太過份自誇了！不過我們要注意，他的首要目的，不是誇耀自己的功業，而是鼓勵提摩太，因此他強調冠冕「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他顯現的人。」在以弗所異端持續的困擾、羅馬帝國沉重的壓迫下，只要提摩太仍然持守自己的呼召，忠於四 1 的誓言，全力以赴傳福音，將來在審判活人死人的主基督面前，也可以同樣獲得冠冕。保羅不單單是講論自己人生的終局，更是要我們每一個人思想自己人生的終局如何，按此認真地生活。

有個年輕人出生於虔誠的基督教家庭，成績優異，考入當地最有名的大學，畢業時名列前茅，在畢業典禮中代表學生發言。在大學時他認識了一位學兄，學富五車，博覽群書，令他敬服，二人亦結成好友。在這位學兄影響下，他放棄了福音信仰，成為了懷疑論者，二人不時一起取笑傳統教會守舊的思想。畢業後他在家鄉與父母爭論不休，決定離家去大城市尋覓理想，可惜不得其門而入，最後他唯有離開大城市。在回家的路上，有一晚他住宿一間小旅館，一個人夜裡醒來，聽見旁邊的房間，似乎有一個重病的人，大聲呻吟，聲音中不單單有痛苦，亦充滿恐懼。這年輕人不能成眠，想起自己不再跟隨基督，倘若大病離世，不知是否能夠到達天家，也感到非常恐懼。不過他突然想起他的老友——那位懷疑論者的學兄。他覺得如果當晚這位學兄在場，一定會以瀟灑的口吻，嘲諷他仍然有天堂地獄這些守舊的想法。所以他也不再去想身後之事，徐徐入睡了。

早上他正享用早餐，與小旅館的主人聊天，問到昨天晚上重病的那位住客，才發現深夜中這病人已經離世。店主補充說：「真的可惜啊！這樣優秀的年輕人，看來年紀跟你差不多，而且還是長春藤聯盟的布朗大學（Brown University）首席高材生！」接著說出離世者的名字，年輕人才發現居然就是他的老友，那位懷疑論的學兄。他於是呆在當場，良久不能說話，心中轉過無數的念頭。他先想到平日瀟灑的學兄，還說不信什麼天堂與地獄，原來在面對死亡時，聲音是如此絕望，如此恐懼。他自己決定不再信什麼騙人的懷疑論了。另外，他懊悔不已，為什麼自己過去幾年，不努力介紹主耶穌給這位學兄，如今一切都太遲了！最後他跪在主的面前悔改，立志一生全力以赴，宣揚基督的福音。

他就是緬甸的第一位宣教士耶德遜（Judson），把一生都奉獻給緬甸。37 年在緬甸，離開時緬甸有 100 間浸信教會，共 8000 信徒。到天家審判台前，公義的主肯定有冠冕為他存留。

思想：

閉上眼睛，想想耶德遜的學兄那絕望的呻吟聲，又想想保羅在牢房中充滿盼望的言詞，又想想你在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面前的光景。你打算如何走餘下的人生路？

第 25 日

人生的恩恩怨怨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四 9-15

你要趕緊到我這裏來。因為底馬貪愛現今的世界，已經離棄我，往帖撒羅尼迦去了；革勒士往加拉太去；提多往撻馬太去；只有路加在我這裏。你來的時候把馬可帶來，因為他在服事上於我有益。我已經打發推基古往以弗所去。我在特羅亞留給加布的那件外衣，你來的時候要帶來，那些書也帶來，特別是那幾卷羊皮的書。銅匠亞歷山大多方害我；主必照他所行的報應他。你也要防備他，因為他極力抗拒我們的話。

四 9 保羅要求提摩太不要有任何延誤，趕緊出發前往羅馬，除了要見他最後一面，亦因為保羅實在十分孤單。在保羅的團隊中，只剩下路加醫生在他身邊。有學者猜測，這一封信是保羅口述，路加代筆的。團隊中最令保羅痛心的是底馬。保羅說底馬「離棄」他，與耶穌在十架上問上帝為甚麼「離棄」他，用的是同一個字。上一次保羅在羅馬坐牢時，底馬是在他身邊的（西四 7-8），但這次底馬貪愛現今的世界，去了帖撒羅尼迦。具體原因不詳，不過保羅應該是指他忘記了主將要再來的永生盼望，只貪愛今世的名與利。

革勒士和提多離開保羅身邊，卻是有新的事奉地點的。加拉太在亞細亞核心地帶，撻馬太在今日的克羅地亞，隔海遙望意大利北部。保羅應該是托付推基古親自把這封信送去以弗所給提摩太的（四 12），而且估計推基古會暫時替代提摩太，牧養以弗所教會。

四 11-13 保羅吩咐提摩太，趕來羅馬時帶來馬可和他自己一些私人的物品。因為馬可曾經在困難的時刻離隊，保羅後來拒絕他再次加入他的宣教團隊，甚至因此與帶保羅出身的巴拿巴鬧翻了。但保羅後來原諒了馬可，在第一次坐牢時，馬可又在他身邊了（西四 10）。所以這次保羅又想叫馬可到羅馬，因為在個人及福音的服事上都於他有益。提摩太要帶去羅馬的，還有一件外衣，是那種厚厚的毛衣，準備過冬用的。至於那些羊皮的書卷，內容不詳，有人猜測是聖經，又有人認為是一些公文。為什麼外衣會留在特羅亞的加布的家裏呢？不少學者推論，是保羅在去以弗所的途中經過特羅亞，住在加布的家中，卻突然被羅馬兵丁拘捕，並馬上被押去羅馬，而外衣卻留在加布的家中。他建議提摩太去羅馬時途經特羅亞，去替他取回外衣。

四 14 節的銅匠亞力山大，最可能就是提前一 19-20 提到的兩個以弗所異端領袖之一。最合理的猜測，是保羅之前把亞力山大逐出以弗所教會後，他去了附近的特羅亞，後來保羅路過，他設法使保羅被拘捕，令保羅受到「巨大的傷害」（而不是和合本的「多方傷害」）。因為提摩太即將亦要經過特羅亞，所以四 15 提醒他要特別小心提防亞力山大。

提摩太後書是保羅最個人化的書信，所以提到的人名特別多，合共二十多個，單是第四章就已經有十七個。一生中我們總會遇到不同的人，種種恩恩怨怨，離離合合，都見證只要我們緊緊跟隨上帝，祂的恩典總是伴隨左右。

思想：

細細想想，你生命中有一個像路加一樣的同行者嗎？一個像底馬的背叛你的人嗎？一個像馬可曾經鬧翻的好朋友嗎？一個像亞力山大的敵人嗎？在這些傷痕起伏中，你感覺到上帝親自與你同行嗎？

第 26 日

抱緊我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四 16-18

我初次上訴時，沒有人前來幫助，竟都離棄了我，但願這罪不歸在他們身上。惟有主站在我身邊，加給我力量，使我能把福音完整地傳開，讓所有的外邦人都聽見；我也從獅子口裏被救出來。主必救我脫離一切的兇惡，也必救我進他的天國。願榮耀歸給他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

早期教會的教父一般認為，四 16-18 「初次上訴」是指保羅第一次在羅馬坐牢的審訊，後來他獲得釋放，所以四 17 說保羅「從獅子口裏被救出來」。我是認同現代的學者的想法，即認為「初次上訴」是指保羅此次坐牢（即第二次坐牢）過程中的初審。「從獅子口裏被救出來」是指保羅在初審中，成功爭取到不用馬上執行死刑，可以排期等候最終正式的審訊。保羅雖然明白最後難逃一死，但等待正式審訊可以拖延一兩年，給予提摩太有機會從以弗所趕到千里以外的羅馬，與保羅見面。

保羅在初審過程中，感覺異常孤單，「沒有人前來幫助，竟都離棄了我」，意思是沒有人願意在羅馬法庭面前，替保羅辯護。在人看為絕境之中，保羅卻覺得必須讚頌基督（四 18），因為他仍舊看到三樣恩典：

（1）四 17 主基督一直站在他身邊，加給他力量

（2）福音可以完整的傳開，直譯為「福音的傳揚完成了」，叫「所有」外邦人都聽見。保羅在初審時，在法庭上自辯時，趁機會把福音清楚解釋。庭上有眾多的外邦人，包括羅馬帝國所有種族、所有地區的代表。

（3）主基督必「救我脫離一切的兇惡，也必救我進他的天國」（四 18）。在此時刻，基督保護保羅暫時無恙，可以等待提摩太趕來；將來在永恆中，基督必定歡迎保羅進入天國。

思想：

人走茶涼，殉道在即，眾叛親離，孤寂難耐，但保羅卻仍深深感受到主恩的滋味，要把榮耀歸給主，全因為他認定「惟有主站在我身邊，加給我力量」。在我自己人生的低潮，曾經生意失敗，一沉百踩。當年有一首詩歌激勵了我：

抱緊我，你愛常在我身邊，
願使我，緊緊去靠近你，
我展翅，如鷹一般的高飛，
因深知祂愛我，聽我每次祈求，扶持我向前行

你感到孤單嗎？你願意讓上帝抱緊你嗎？

第 27 日

同路人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四 19-22

請向百基拉、亞居拉 和 阿尼色弗一家的人問安。以拉都在哥林多住下了。特羅非摩病了，我把他留在米利都。你要趕緊在冬天以前到我這裏來。友布羅、布田、利奴、革老底亞和眾弟兄都向你問安。願主與你的靈同在！願恩惠與你們同在！

四 21 提摩太要盡快啟程離開以弗所，爭取在冬天以前趕到千里之外的羅馬。這可能是保羅擔心自己在冬天會受審行刑，更可能是他擔心冬天地中海惡劣的天氣，特別是頻繁的暴風，會不適合船隻航行。

書信的結束部分，保羅代表羅馬的弟兄姊妹，向住在以弗所的人問安。四 19 百基拉、亞居拉是兩夫婦，原來住在羅馬，後來被皇帝驅逐離開了羅馬，保羅在第二次宣教旅程時與他們同住（徒十八 3），一起做織帳棚的工作。後來他們跟保羅來到以弗所，留下好一段日子，最後又返回老家羅馬，建立了一個家庭教會（羅十六 3-5）。不知道什麼原因，保羅寫提摩太後書時，他們又再次離開羅馬，回到以弗所居住。這對夫婦的名字，提及時總是太太百基拉先行的，可能她更熱心事奉。保羅跟他們情誼深厚，曾說他們「為我的性命把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」。

前文提到，問候阿尼色弗的家人，可能因為阿尼色弗在羅馬探望保羅後已經離世。以拉都及特羅非摩是提摩太從前的伙伴，保羅一方面告知他們的近況，另一方面是強調「我身邊真的沒有人啊！你趕快過來」。

保羅正在羅馬坐牢，在四 21 向提摩太問安的四個人，應該都是羅馬教會的領袖，其中三個名字都是拉丁文。教會傳統記載，利奴後來成為羅馬教會的主教。

思想：

在人生的路途上，有百基拉和亞居拉這樣的同行者，是上帝大大的祝福。你生命中有這樣的同行者嗎？請為此獻上感恩！

第 28 日

傳福音作優先要務

作者：葉松茂

提摩太後書 四 22

願恩惠與你們同在！

提摩太後書是保羅殉道前的遺書，保羅人生最後的一句話，是祝願上帝的恩典與我們眾人同在。他自己作為罪人中的罪魁，在大馬色的路上遇見主，親自經歷主寬恕他的浩瀚恩典，因此一生特別努力到處傳揚福音，回報上帝的恩情。在遺書的末段，他又記起上帝的厚恩，所以祝願大家都可以嚐到主恩的滋味。

基督教跟隨並敬拜的，當然就是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，但基督教世代相傳的教會的基因卻源自使徒保羅。他創立了眾多的新約教會，他寫給這些教會的十多封書信，成為了新約聖經的主要內容。今天我們都說要莫忘初心，要掌握基督教會的初心，亦是每個基督徒的初心，就必須回到保羅那裏尋覓。在提摩太後書這封遺書中，就很清楚展現這個初心。

臨死前，保羅理所當然地針對當時的情景，提醒提摩太在大迫害中要忠於基督，在以弗所教會的異端面前要堅持純正的真道。但這些對保羅來說，都只是噪音，甚至可以說是一個離題的討論，保羅心底裏最重要的話，其實是——無論得時不得時，務要努力傳福音。他以立誓的方式吩咐提摩太，又說自己生命即將終結，要交棒給提摩太，來強調此事為優先要務。這就是基督教會的核心價值，我們的基因。我們都經歷過基督赦罪的恩典，為了回報他的恩情，我們要傳福音使人認識基督，以此作為人生第一的優先要務。

傳福音其實是很難有果效的事工，因為對象是非信徒，原先必然有各種客觀和主觀的因素妨礙他們信主。如果我們只把傳福音當成信仰責任，只是我們要做的其中一件事，象徵性的做一點點，就永遠沒辦法為主得人如得魚一樣。恐怕我們大部分人只是每年一兩次感到內疚時，就送出一兩個訊息給親友邀請他們去佈道會，如果他們沒有反應，我們就不了了之。

我們必須重拾初心，不是出於責任，而是要回報基督的恩情，把傳福音作為人生第一要務，全力以赴，絕不妥協。

我自己帶領的團契前陣子推動新的福音班，挑戰所有團友每人努力邀請三位親友參加。我要求他們先邀約親友個別社交茶聚，閒話家常，重建關係，最後才邀請他們參加福音班。為了以身作則，我自己努力尋覓多年沒有見面的團友，最後成功與二十多位舊團友個別單獨見面，主要是我去他們工作的地點附近一起午飯閒聊。他們大都答應我參加福音班了。

思想：

傳福音是你生命中的優先要務嗎？上帝今天有沒有感動你向一位親友傳福音呢？可能是很久沒有見面的親友？為了讓這位親友認識基督，你願意付出什麼代價？